

# 各地文物工作回眸与展望

（上接1版）

2024年，持续做好主动性考古发掘工作，稳步推进天津早期人类探源工作，推动《天津市基本建设考古工作管理暂行办法》落地实施。推动文物安全纳入各级政府考核评价体系。持续打造“博物天津”“行走的博物馆”等品牌栏目，着力实施“文物+”战略。推进和平区国家文物保护单位示范区创建工作。

**河北** 2023年，河北荣获全国中小博物馆提升试点省份，承德市入选第二批国家文物保护单位示范区创建名单。“尚义四台遗址”入选中国社会科学院“六大考古新发现”，泥河湾等3处遗址入选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名单。新庙庄遗址发现4万多年前的石叶制品，兴隆遗址发现11000年前左右的火塘遗迹。获评首批河北省“十佳博物馆”培育单位。文物灾后重建项目顺利实施，支持修复125处因灾受损文物项目。

2024年，扎实推进“考古中国”国家级重大课题研究，高质量完成灾后恢复重建项目，深度融合京津冀协同发展，全力服务雄安新区建设，做好泥河湾遗址群、万里茶道、海上丝绸之路申遗工作，推进国家中小博物馆提升试点和承德文物保护单位示范区建设。

**山西** 2023年，积极构建文物工作“11356”新发展格局。印发《关于推动新时代山西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山西省文物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颁布政府规章《山西省不可移动文物自然灾害风险管理办法》。实施低级别文物保护单位工程。完成云冈石窟等抢险维修，“应县木塔结构稳定性评估与保护研究”获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建成云冈学研究国家文物局重点科研基地。碧村遗址荣获2022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晋城市入选第二批国家文物保护单位示范区创建名单。完成120名基层文物全科人才招生。高质量承办全国文物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决赛。

2024年，将深化云冈学研究，深度参与中华文明探源工程。持续推动政府一般债券支持低级别文物保护利用和安全监管平台建设，全面改善低级别文物保护状况。持续推进元代及元以前早期木结构古建筑展示性抢救工程，推动一批富有山西特色的标志性专题博物馆建设。促进地方性法规建设。

**内蒙古** 2023年，加强文物保护管理统筹谋划，编制印发《内蒙古自治区革命文物保护单位总体规划》等规划。公布自治区第六批文物保护单位87家，强化考古发掘研究，实施主动性考古发掘项目11项、抢救性考古发掘项目14项，“体质人类学与分子古学国家重点文物局重点科研基地内蒙古研究中心”挂牌。成立自治区黄河流域博物馆际联盟，推出“融合之路”“大河疏秀”等精品展览，组织“黄河从草原上流过”等展览在区内巡展。公布第二批革命文物名录230件（套）。与相邻长城重点省市签署加强长城联合保护利用的协定，与辽宁省联合推进红山文化遗址申遗进程。

2024年，将利用卫星遥感技术，对149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491处区保单位开展文物行政执法督察和文物安全监测全覆盖。公布第三批革命文物名录。策划举办精品展览，推动博物馆晋位升级，争创2家国家一级博物馆。

**辽宁** 2023年，马鞍山山遗址“考古中国”重大项目取得重要进展。牛河梁遗址被确定为中华文明古国时代第一阶段的代表性遗址。举办“传承文化发展，探源中华文明”新时代文化大讲堂活动和“文明发端地 文物牛河梁”论坛。辽宁旅顺口军民融合国家文物保护单位示范区成功创建。“和合中国”获全国博物馆十大陈列展览精品奖，“守望丰碑 薪火相传——辽宁‘六地’红色印记主题展”入选2023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推介项目。

2024年，将推进牛河梁红山文化遗址联合申报世界文化遗产。核定公布第十二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做好辽宁省第三批革命文物名录核定公布。申报抗美援朝革命文物片区。推动辽宁旅顺口军民融合国家文物保护单位示范区建设。

**吉林** 2023年，琿春“古城村寺庙址”考古发掘项目入选2022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考古中国”重大项目 and 龙大洞遗址确认为中国长白山地区年代最早、文化序列最完整的旧石器时代晚期遗址。东北沦陷史陈列馆“侵华日军第一〇〇部队细菌战罪证陈列”荣获第二十届全国博物馆十大陈列展览精品奖。举办吉林省首届红色旅游节，会同辽宁、黑龙江、内蒙古自治区发布7条东北区域红色旅游精品线路。建立全省不可移动文物名录和文物普查线索清单。完成德惠市文物资源资产管理试点工作。

2024年，开展“吉林东部长白山地区古人类遗址考察与研究”等重大项目。以集安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展示为核心，组织实施大遗址本体保护修缮、展示提升系列工程。推进长白山神庙遗址保护利用和环境整治工程。实施东北抗联遗址考古调查工程，建立东北抗联遗址数据库。

**黑龙江** 2023年，开展考古发掘项目3项，配合基本建设考古勘探项目50项，全年实施文物保护单位项目14项，图斯克城址、绥芬河中东路铁路建筑等重要文物单位得到有效保护。推进金长城保护省际合作。推动10个市县成立独立文物保护单位中心，开展第七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申报认定。推出首批3条全省文物主题游径，评选5个文物保护单位优秀案例。

2024年，全面开展考古调查勘探发掘，阐释黑龙江文明在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中的作用。省级统一划定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范围及管控地带，实施文物保护单位、创建省级考古遗址公园，推动文物保护高质量发展。

**上海** 2023年，上海杨浦生活秀带国家文物

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工作通过评估认定。研究制定城市更新中加强文物保护和活化利用实施意见，探索城乡建设中文物保护利用新路径。举办第五届“世界考古论坛·上海”。持续推动长江口二号古船项目，实施古船船体临时保护。有序推进上海博物馆东馆、中国近现代新闻出版博物馆等场馆筹建和开馆运行工作。完成社会文物管理综合改革试点。挂牌成立上海市文物鉴定研究中心，启动建设国家级区域性文物鉴定中心。成立“上海市革命场馆联盟”，共建国家革命文物协同研究中心。

2024年，将以落实部市合作协议为工作主线，抓实抓细文物保护重点任务。加强文物安全科技监测，健全文物安全长效机制。做好上海文明探源工程，把江苏地域文明历史研究得更深。深化社企文物领域高水平制度型开放，推动构建区域文物鉴定研究体系。

**江苏** 2023年，积极探索文物保护利用“江苏模式”，参与长江、大运河两大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率先启动修缮大运河遗产保护规划，深入实施江苏地域文明探源工程，大力推进“新四军东进北上”革命文物主题游径建设，积极拓展“云上博物”“运河迷踪”“折叠黄泗酒”等文物科技创新应用新场景。着力夯实文物工作根基，实施馆藏文物盘库建档专项行动，推进红色资源活化，组织开展文物建筑预防性保护试点，努力筑牢文物安全防线。宣传推广文物建筑保护利用苏州经验，举办第二季“博物知礼”主题活动，推出“信仰的力量”“玉润中华”等精品展览。扬州中国大运河博物馆获全国“最具创新力博物馆”。

展望2024，将认真贯彻“在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上探索新经验”重大任务，推进江苏地域文明探源工程，把江苏地域文明历史研究得更深。大力传承弘扬新四军铁军精神，组织“新四军与新中国”革命文物巡展。积极推进“江南水乡·斗米尺布”等文物主题游径建设，打造江苏特色文化标识。

**浙江** 2023年，良渚文化元素在杭州亚（残）运会上大放异彩，第四届“丝绸之路周”活动和河姆渡发现50周年纪念活动举办。温州朔门古港遗址入选2022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实现土地储备考古前置全覆盖。余杭良渚入选国家文物保护单位示范区创建名单，编制完成《浙江省大运河世界文化遗产保护管理规划（草案）》并通过省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文物安全工作会议，形成“4+6”文物安全“督检考”体系；推进“百城万名”护宝志愿者队伍建设，组建文物保护志愿者队伍169支；创新实施卫星遥感监测。

2024年，以建设文博强省为总目标，以实施浙江文脉赓续工程、文明“探源实证”工程、世界文化遗产之窗建设工程、博物馆“百城千馆”建设工程、文物科技创新工程、文物安全“除险保安”工程等为重点，积极进入、奋发有为，努力推动浙江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

**安徽** 2023年，出台《加强传统村落传统建筑保护传承的指导意见》。人字洞、凌家滩、磨盘山、武王墩等遗址考古发掘取得新成果。阜阳市一批新馆建成开放，“山河天溯——御史杭工程主题展”等入选2023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重点推介项目。深入开展文物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全面压实文物安全责任，文物安全状况得到改善。建设一批村落和文物主题游径，探索文物活化利用途径。推出《明中都》、“文物带你游安徽”等系列节目。

2024年，坚持保护第一，夯实文物基础工作，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坚持传承优先，深化安徽文明历史研究阐释，传承红色基因，弘扬革命精神。坚持利用为民，加快文物保护成果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积极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推动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

**福建** 2023年，高规格举办全省文物工作会议，承办“5·18国际博物馆日”中国主会场活动。武夷山山城村汉城考古遗址入选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名单、莆田市获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称号。泉州入选第二批国家文物保护单位示范区创建名单。58处传统村落列入第六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文物保险+服务 创新文物管护模式”成功入选国家文物局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入围案例。

2024年，落实全省文物工作会议精神，打造海丝文物品牌、革命文物品牌、水下考古品牌等“三个品牌”，做好保护管理、考古研究、活化利用、交流互鉴等四方面工作。

**江西** 2023年，召开全省文物工作电视电话会议，扎实推进长征、长江国家文化公园（江西段）及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建设。景德镇申遗工作凝聚各方合力，海昏侯刘贺主墓全面建成开放。鹰潭大上清宫遗址省级考古遗址公园建成开园。出台《古建筑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江西省单位估价表）及其费用标准》。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江西革命文物保护单位的意见》，率先开展省级革命文物保护单位示范点创建，完善红色标语保护利用规范，出台红军村命名标准。遴选发布“全省文物瑰宝名录”“十大镇馆之宝”，景德镇搭建对外交流国际平台。

2024年，聚焦“走在前、勇善作”，将强化系统思维，在整体谋划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上用力；强化保护管理，在推动文化遗产系统化保护上用力；强化执法督察，在推动文物安全责任落实上用力；强化服务导向，在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新期待上用力；强化融合发展，在推进文物活化利用上用力。

**山东** 2023年，着力强化战略指引，谋篇布局新时代文物工作。坚定践行保护第一的理念，在全国率先设置文物巡查公益岗位，统筹低级别文物保护，黄河、大运河、齐长城文物保护管理不断加强。持续推进中华文明探源工程，赵家徐姚

遗址入选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全国考古工作会在山东召开，“海岱考古”品牌不断擦亮。创新推进文物活化利用，在全国率先开展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示范区创建，推出“斯文在兹——儒家文物主题游径”，博物馆事业持续繁荣。

2024年，将在提高文物保护管理水平上持续发力，在擦亮“海岱考古”品牌上塑强优势，在加强文物安全保障上毫不放松，在推动文物活起来上创新突破，以求真务实的作风、真抓实干的成效，奋力开创山东文物工作新局面。

**河南** 2023年，召开全省文物工作会议，印发《关于进一步推动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出台《河南省革命文物保护条例》。深入推进中华文明探源研究，做好“中原地区文明化进程研究”和“夏文化研究”两个“考古中国”重大项目研究工作，3个项目入选2022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7处考古遗址公园列入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或被纳入立项名单。开展河南省优秀陈列展览推介活动，荣获“全国博物馆十大陈列展览精品奖”1项、“优胜奖”3项。成功举办全国首届文物考古研学大会，助力“行走河南·读懂中国”品牌。举办首届“世界大河文明论坛”，第四届“世界古都论坛暨亚洲文化遗产保护行动青年论坛”，引进“世界大河文明展”。

2024年，持续深化中华文明探源工程相关项目研究，实施二里头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提升工程，推动殷墟遗址博物馆新馆尽早开放，持续推动大遗址保护和考古遗址公园建设，举办河南省第九届讲解员讲解大赛，做好河南省区域性文物主题游径建设。

**湖北** 2023年，国家文物局和湖北省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出台《关于在城乡建设中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具体措施》《关于推进湖北省博物馆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学堂梁子遗址入选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整合优化直属文博单位，省博物馆增编，省文物考古研究院独立运行；湖北省考古标本库房开工，神农架考古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建成，工业遗产保护利用工作站挂牌成立。英山县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成开园，红安县入选第二批国家文物保护单位示范区创建名单，完成第八批湖北省文物保护单位“两线”划定。铜绿山遗址博物馆、三峡移民博物馆等建成开放，推进长江博物馆、湖北南水北调博物馆建设。

2024年，建立万里茶道跨国联合申遗协调机制。实施屈家岭等重点考古发掘，推进长江中游文明进程研究，加快苏家垄等考古遗址公园建设。做好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推进实施湖北省廊桥保护三年行动计划，加快红安国家文物保护单位示范区建设。完成省博三期工程，加快长江博物馆、湖北省事博物馆建设。

**湖南** 2023年，召开全省文物工作会，国家文物局与湖南省签订《关于推进湖南文物保护利用工作的战略合作协议》。建设数字博物馆，举办马王堆汉墓发掘50周年系列活动。出台《关于加强全省文物工作的意见》《文物保护利用“六大工程”实施方案》《关于推进全省博物馆特色化发展的意见》等系列文件，郴州临武渡头古城遗址新出土吴简近万枚。湖南师范大学成功设立中部地区首个文物与博物馆学本科专业，湖南博物院成立省内首家文博行业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人才队伍建设取得突破并完成4年首批选址论证。

2024年，持续推进文物保护利用“六大工程”。积极推进湖南省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和廊桥（风雨桥）专项调查，做好第九批国保、第十二批省保遴选申报准备，编制出台《湖南省历史文化 and 文物保护国土空间专项规划》。实施系列文物保护单位研究项目，筹办马王堆汉墓考古发掘50周年系列活动，推动中国语言资源博物馆和数字博物馆建设。

**广东** 2023年，国家文物局与广东省人民政府签订《关于推进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合作协议》，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保护与合作工作的意见》等，推动将文物安全纳入广东省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体系，组织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调研和首批广东省革命文物现状调查，推进海上丝绸之路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公布5个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示范区，加强文物主题游径建设。实施早期岭南探源工程，全面完成“南海1号”水下考古发掘，启动并基本完成“南澳二号”沉船遗址水下考古调查，大湾区水下考古国际研究中心揭牌。加强革命文物整体规划，开展香港地区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状况调研，建立广东博物馆藏品数据库，举办首届中国博物馆学大会，推动建立粤港澳大湾区博物馆联盟。

2024年，深化文物保护利用改革创新，推进早期岭南探源工程，推动文物深层次赋能乡村振兴，加强革命文物保护管理利用。创新共建广东省文物考古标本馆、广东省自然博物馆等省级文博场馆，推动文物活化利用，奋力推动全省文物工作展现新气象，取得新突破。

**广西** 2023年，组织实施横州伏波庙等一批文物保护单位，开展平乐河口城址等考古发掘项目和隆安娅怀洞等遗址出土文物整理研究，开展浦四中等基本建设工程考古调查勘探和发掘。举办海上丝绸之路文化遗产保护圆桌会及论坛，探索拓展海丝保护申遗工作新途径。启动平陆运河博物馆项目建设，广西博物馆基本陈列获第二十届全国博物馆十大陈列展览精品推介活动特别奖。基本完成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广西段）建设，编制左右江片区革命文物保护利用总体规划，完成红色标语类革命文物调查并举办广西红色标语展。完成文物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联合开展文物行政执法和打击文物违法犯罪。

2024年，扎实做好广西廊桥保护等专项工作，推动实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大遗址保护和考古遗址公园建设，做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项目保护和申遗基础工作，开展文物考古研究，加快推进平陆运河博物馆等重点博物馆建设，持续推进革命文物保护单位利用，实施文物平安工程。

**海南** 2023年，《海南省文物保护条例》通过省人大首次审议，推动新增设立省文物考古研究院，推动国家文物进出境审核海南管理处新增编制。与国家文物局共同推进部省合作，开展南海深海海文物保护利用工作，南海深海水下考古取得世界级大发现。推动海南热带雨林和黎族传统聚落申报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遗产。举办首届中国（海南）东坡文化旅游大会。陵水疍家博物馆、乐东黎族自治县博物馆新馆建成开馆。中国（海南）国际文物艺术品交易中心、黄花梨沉香博物馆、省民族博物馆二期、深海考古博物馆建设等一批项目前期谋划有序开展。

2024年，做好文物分级分类保护；推进海南热带雨林和黎族传统聚落申报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遗产，办好第二届中国（海南）东坡文化旅游大会；坚持价值阐释，抓好海洋、黎族、东坡等专题考古；推进黄花梨沉香博物馆、省民族博物馆二期、深海考古博物馆建设；推动海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挂牌成立。

**重庆** 2023年，召开全市文物工作会议，出台让文物活起来的具体举措，将文物工作纳入“文化报赛”赛马比拼。承办首届石窟寺保护国际论坛、全国首届文物保护装备发展论坛暨文物保护技术装备应用展、首届长江文明论坛等重要活动，共同发布《三峡文物保护利用专项规划》。加快实施革命文物、三峡文物、石窟寺等重点文物保护工程，开工建设红岩文化公园二期项目，挂牌成立重庆市革命文物保护中心，按照“一园多点”模式推进长江三峡考古遗址公园群建设，示范完成中小石窟寺保护利用工程一期项目，全面推进申遗工作，开工建设重庆市考古标本库房及考古展示中心。

2024年，系统实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工程，做好用好国家文化公园和文物主题游径，加强考古研究和博物馆改革发展，全面推进申遗工作，鼓励支持更多社会力量参与文化遗产保护利用。

**四川** 2023年，承办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主场城市活动、全国首次“红色草原”保护利用现场会。三星堆国家文物保护单位示范区创建并通过评估。三星堆博物馆新馆建成。资阳濛溪河遗址、遂宁桃花河遗址等取得重要考古发现，邛崃遗址列入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立四川省石窟寺及石刻保护利用与乡村振兴衔接工作联席会议机制，推动建设“东坡行旅”首条中国文物主题游径和蜀道区域性文物主题游径。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四川段）、川陕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片区建设成势见效，发起成立全国“红色草原”联盟，发布全国首批“红色草原”示范主题游径。举办“汉字中国”“中国有三苏”“盛世莲开”等精品展览。

2024年，构建“中国气派、四川特色”考古学体系，深化“文物+科技”“文物+旅游”融合发展，持续传承好守护好巴蜀历史文化遗产，努力推动古蜀文明实现“中国故事、国际表达”。

**贵州** 2023年，开展贵州长江流域文化文物资源、阳明文化、屯堡文化调查，加强廊桥、石刻保护研究。大松山墓群入选“2022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海龙屯考古发掘报告）入选“2022年度全国文化遗产十佳图书”。开展红色标语类革命文物专项调查，推进推进国家文化公园（贵州段）建设，公布第二批革命文物名录和长征文物名录，开展“重走长征路”研培体验活动，推出10条红旅融合精品线路，举办首届全省红色讲解员大赛。开展年度“全省十佳非国有博物馆”评选，完成贵州省博物馆基本陈列改陈提升。建立巡视巡察等五项文物保护机制，着力开展文物安全事件调查处置，全省文物违法和文物安全事件得到有效管控。

2024年，组织申报第九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推进万山朱砂矿等文化遗产申遗。实施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石窟寺、古建筑、廊桥等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工程。推动全省博物馆纪念馆数量质量“双提升”。推进文物主题游径和红色旅游精品线路打造。

**云南** 2023年，普洱景迈山古茶林文化景观申遗成功，成为我国第57项世界文化遗产，红河哈尼梯田世界文化遗产生产保护助推乡村振兴行动入选国家文物局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十佳案例。元谋猿人遗址考古发掘重新启动，晋宁河泊所遗址、古城村和大理太和城遗址等考古发掘持续开展。实施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 and 馆藏文物保护项目69项。启动建设云南革命军事馆，建成云南考古体验馆，新增一批省级备案博物馆。长征、长江国家文化公园（云南段）建设有序开展，晋宁石寨山、大理太和城等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创建工作加快推进。推行文物安全考评，实施文博行业重大安全隐患排查整治2023专项行动，常态化开展文物安全巡查督察。

2024年，抓紧抓好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加快推进长征、长江国家文化公园（云南段）和云南革命军事馆建设，加强考古研究和文物价值阐释，持续提升博物馆建设管理水平，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云南篇章做出新贡献。

**西藏** 2023年，召开全区文物工作会议，国家文物局和自治区人民政府签订《关于加强西藏文物保护利用合作协议》。将2023年确定为“项目建设推进年”，布达拉宫贝叶经等古籍文献保护利用项目进展顺利，完成项目建设125个。印发《西藏自治区革命文物保护单位片区工作规划》。完成温江多遗址等15项考古调查发掘项目。日喀则、阿里博物馆建成开馆。举办“雪域丰碑——西藏革命文物展”“吉祥殊胜——故宫与扎什伦布寺珍藏文物展”等。

2024年，将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深化文物保护利用改革为抓手，以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为目标，聚焦“四件大事”聚力“四个创建”，健全文物安全责任、保护研究、活化利用、制度保障四大体系，全面提升西藏文物工作水平，推动新时代西藏文物事业实现更大发展。

**陕西** 2023年，首届亚洲文化遗产保护联盟

大会在西安举办，习近平主席向大会致贺信。“丝绸之路考古合作研究中心”建成挂牌，联合考古工作覆盖中亚全境，缅甸蒲甘他冰瑜寺等国家援外文物保护工程顺利推进。长征、长城、黄河国家文化公园（陕西段）加快建设，黄帝陵环境整治、秦始皇陵保护展示、西安碑林博物馆改扩建工程有序推进，古树名木保护管理不断加强。石崩、统万城、乾陵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成开放，延安革命文物国家文物保护单位示范区创建通过验收。陕西帝陵、黄帝陵和长城列入省人大立法计划，连续12年开展“鹰”系列打击防范文物违法犯罪专项行动。一批场馆建成开放，“盛世壁藏——唐代壁画文化特展”巡展活动先后走进16所港澳台高校和文化场所。

2024年，加快陕西黄帝陵、长城、帝陵等重要文物立法，筹办“国际博物馆日”中国主会场活动，深入推进石崩、太平、秦东陵、汉长安城遗址等考古研究，完成西安碑林博物馆改扩建等工程，推进陕西长城博物馆、秦岭南麓博物馆和重市县博物馆建成开放，做好革命文物保护展示。

**甘肃** 2023年，莫高窟数字展示中心（二期）主体封顶，甘肃石窟监测预警平台基本建成，《敦煌石窟全集》考古报告第二卷付梓印印，“数字藏经洞”博物馆发布上线，流失海外敦煌文物数字化复原项目迈出实质性步伐，敦煌研究院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典范和敦煌学研究高地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公布第九批省保单位91处，四角坪、南佐等重大考古发现有力佐证中华文明突出特性，甘肃简牍博物馆建成开放，长城、石窟寺、革命文物综合保护利用水平持续提升，甘肃文物安全监管平台上线运行。文物科技研发水平大幅提升，编制标准规范9项，敦煌研究院和常书鸿、段文杰、樊锦诗获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杰出贡献奖”。敦煌国际文化旅游博览会有力服务共建“一带一路”。

2024年，将按照保护第一，传承优先的理念，进一步健全保护体系、强化保护力量、完善保护机制、加强文明互鉴，切实担负起新的文化使命，以改革创新举措不断开创工作新局面。

**青海** 2023年，召开全省文物工作会议，全面安排部署文物工作，推动大遗址保护和热水墓群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创建，实施夏尔玛可布遗址等4项主动性考古发掘项目，考古研究不断深化。实施第一个核武器研制基地旧址等文物保护单位项目，公布第二批省集革命文物名录，编制青海省西路军革命文物集中连片保护规划。开展打击防范文物犯罪专项工作和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全力做好受损文物排查和文物抢救性保护。

2024年，加强文物保护管理，深化文物研究阐释，推进文物活化利用，推动文物合作交流，坚守文物安全红线，推动新时代青海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

**宁夏** 2023年，召开全区文物工作会议，国家文物局与自治区人民政府签订《关于推进新时代宁夏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合作框架协议》。考古研究进入新阶段，以水洞沟遗址发现100周年为契机举办27项系列活动，推出宁夏考古十大发现，姚河塬遗址、贺兰山西夏窑瓷址等考古发掘项目取得重要成果。原创性展览“天下黄河富宁夏——宁夏民俗陈列”入选2023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推介项目，长城、长征、黄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成效显著，文物主题游径建设全面推进，博物馆、文化遗产游、考古研学游、红色主题游等成为新热点。

2024年，全面加强文物资源管理，系统推进文物保护利用，大力提升考古研究水平，持续深化博物馆改革发展，不断加大科技创新力度，以国家文物保护单位示范区创建、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文物主题游径建设等重点工作为抓手，有效推动文物工作“活”起来，全力推动宁夏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

**新疆** 2023年，实施重点项目示范引领工程，西域都护府、安西都护府等重大考古研究课题不断推进，交河故城、克孜尔石窟等保护利用项目顺利落地。实施宣传展示活化工程，故宫厅、国博厅落户新疆，在北京举办新疆革命文物故事展，推出新疆考古百年特展。常态化举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陈列展，“流动博物馆”巡展，实施对外传播工程，在日本举办“大丝绸之路”，赴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开展文物领域交流合作，联合中亚国家开展丝绸之路考察，共享考古成果，中华文化国际影响力进一步增强。

2024年，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深化文物保护利用为主题，以强化文物科技创新和人才队伍建设为保障，加强统筹协调，加大工作力度，推动新疆由文物资源大区向文物保护利用强区转变，以扎实的有效的举措推动文化润疆落地见效。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2023年，支持指导兵团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第八师石河子市单独设立师市文物保护和考古研究中心。联合国家文物局考古研究中心成立新疆墓基地，完成唐王城遗址二期、白杨沟佛寺遗址一期考古发掘工作。联合中国国家博物馆、故宫博物院先后举办“人格的力量——中国共产党人的家国情怀”“何以中国”专题展。公布兵团第二批革命文物名录，建立兵团红色标语类革命文物数据库。指导举办系列精品展览，上线兵团军垦博物馆数字馆，开设中国人民解放军军史和田纪念馆、“红星耀万里”陈列馆“指尖云展厅”，第十三师新星市红星军垦博物馆及线上展馆正式运营。

2024年，推进本级文物部门增编扩岗，充实文物保护和考古类工作岗位。加强数字化技术在文物保护领域以及兵团辖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中的运用。加快推进兵团精神展陈馆、屯垦博物馆建设，策划推出更多精品展览。继续实施唐王城遗址、白杨沟佛寺遗址考古发掘工作。

（文字整理：张硕 何文娟 甘婷婷 半婧婧 刘子健）